新乡市建设工程消防技术专家库成员推荐表
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姓名 |  | 性别 |  | 出生年月 |  | 2寸照片 |
| 学历 |  | 专业 |  | 职称 |  |
| 注册证书 |  | 联系方式 |  |  |
| 工作单位 |  |  |
| 工作简历 | （需提交身份证、执业资格证书、职称证书的复印件，工作单位出具工作年限证明等有关证明材料） |
| 推荐单位意见 | （盖章）年 月 日 |

申报须知：

1.消防技术专家参与消防验收，按照有关规定获取正常的薪酬；按住建局安排开展的临时相关工作，不得无故推诿（临时相关工作，无相应报酬）。

2.消防技术专家参与验收须承担相应的技术责任，对所签的验收结果终身负责。

3.消防技术专家在验收过程中要实事求是、公平、公正，严禁收受或变相收受建设单位的贿赂，一经发现核实，立即移除专家库，并追究其相应责任。